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 僅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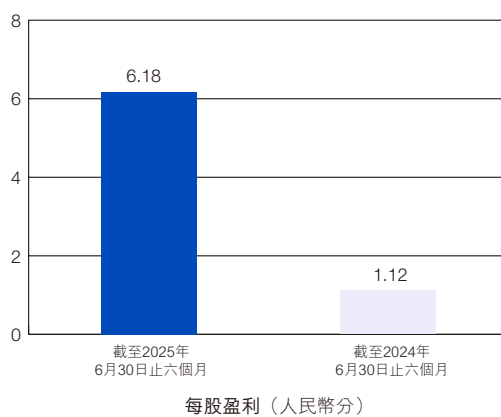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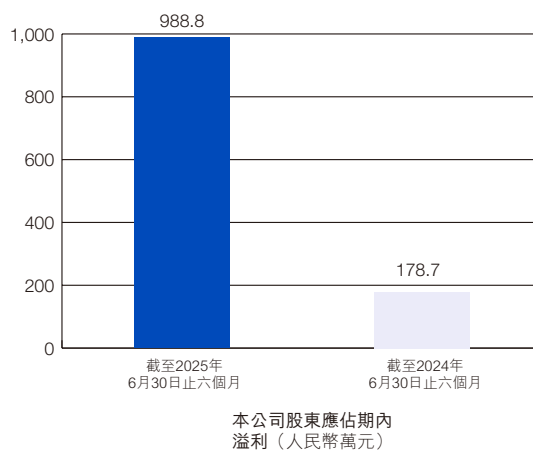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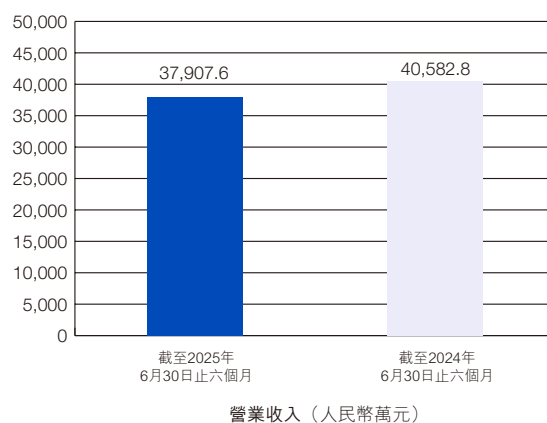
中期報告 2025



目 錄

	頁次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4
審閱報告	1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5
釋義	39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在此宣佈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經營成果以及與上年同期的未經審核經營成果的比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綜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7,907.6萬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約6.6%；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應佔期內溢利約人民幣988.8萬元，比上年同期上升453.3%；每股盈利為人民幣6.18分，比上年同期上升451.8%。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79,076	405,828
除稅前溢利	15,705	7,119
所得稅	(3,255)	(2,145)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2,450	4,974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888	1,787
非控制性權益	2,562	3,18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分)	6.18	1.12
攤薄(分)	6.18	1.12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額	1,017,042	1,070,774
非流動資產	717,875	739,183
流動資產	299,167	331,591
負債總額	541,187	605,133
流動負債	272,932	334,767
非流動負債	268,255	270,366
資產淨值	475,855	465,64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323,997	316,345
非控制性權益	151,858	149,296
總權益	475,855	465,641

註冊名稱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執行董事

周善忠先生(董事長)
王廣先生(總經理)
毛永明先生(副總經理)
姚慎先生(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武國旗先生
史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由世俊先生
楊瑩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陳維端先生(主席)
楊瑩女士
史瑋女士

薪酬委員會

由世俊先生(主席)
楊瑩女士
姚慎先生(於2025年1月24日獲委任)
毛永明先生(於2025年1月24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周善忠先生(主席)
由世俊先生
楊瑩女士

監事會

李英傑先生(主席)
邵國永先生
矯東旭女士

公司秘書

劉國賢先生

授權代表

王廣先生
中國
天津自貿試驗區
(天津港保稅區)
海濱八路35號

劉國賢先生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註冊辦事處及總辦事處

中國
天津自貿試驗區
(天津港保稅區)
海濱八路35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保稅分行)
中國天津市
天津港保稅區
海濱九路88號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天津浦吉支行)
中國天津市
東麗區空港物流加工區
西三道158號3號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
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安理(天津)律師事務所
中國天津市河西區
鬱江道14號
觀塘大廈
1號寫字樓17層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股份代號

1671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tjtbny.com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22-66276388
傳真：+86 22-66276388
電子郵件：tianbaonengyuan@tjtbny.com

2025年上半年業務回顧概要

2025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660,536億元，同比增長5.3%，中國經濟頂住壓力、迎難而上，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向好。根據國家能源局印發的《2025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我國煤炭將保持穩產增產，天然氣產量保持較快增長，新增新能源發電裝機規模2億千瓦以上，跨省跨區輸電能力持續提升，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佔比提高到60%左右、消費總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2025年上半年，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面對不利情況，本集團積極應對，與客戶保持溝通，及時了解蒸汽用戶生產情況，合理安排電力、熱力設備設施停檢計劃；與天然氣供應商密切協調，降低天然氣採購價格，促進客戶穩產達產；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積極拓展合同能源管理及光伏等新能源業務。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重點工作實施舉措

1. 合同能源管理和綠電業務完成預期目標

2025年上半年成功中標天津港保稅區智慧路燈合同能源管理二期項目。積極拓展綠電交易業務，上半年完成綠電交易約800萬千瓦時，成功與域外新能源電廠達成綠電交易，為下一步與西北綠電集中地區擴大綠電交易份額奠定堅實基礎。

2. 分佈式光伏項目持續拓展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拓展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已完成臨港熱電分佈式光伏項目並網，天保物流所屬倉庫光伏項目已進入實施階段，華翔汽車內飾定製廠房光伏項目即將進場施工，並有多項儲備項目處於審批中或已達成合作意向。

3. 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二期儲能項目建設有序開展

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配電網1.72MWh二期儲能電站項目已完成現場安裝，計劃將於年內投運，該項目順利實施將進一步推進海港區域源網荷儲一體化建設進程。

4. 股權併購項目穩步推進

本集團持續關注多個分佈式光伏項目的收購機會，重點評估項目收益水平，強化排查項目潛在風險，已就具備投資價值的部分項目達成初步收購意向，未來將擇優有序推進收購工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及分析

根據本集團的統計，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銷售蒸汽約75.7萬噸，比去年同期的約79.2萬噸下降約4.4%。銷售電力約13,164.9萬度，比上年同期的約13,945.7萬度下降約5.6%。實現上網電量約10,516.2萬度，比上年同期的約11,817.8萬度下降約11.0%。

1. 營業收入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取得的綜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7,907.6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0,582.8萬元下降約6.6%，主要是由於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導致能源需求量下降。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10,220.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373.1萬元下降約1.5%，主要是業務的正常波動。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25,858.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8,073.6萬元下降約7.9%，原因在於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導致能源需求量下降。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441.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26.0萬元上升約3.6%，原因2024年投資建設的西七道、西九道光伏項目在2024年末並網發電。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1,387.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10.1萬元下降約18.8%，原因在於代維業務以及電力工程收入下降。

2. 其他淨收入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取得其他淨收入約人民幣81.0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67.8萬元下降約51.7%，主要原因在於本期外購碳排放配額支出較上期增加。

3. 分部成本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9,838.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068.9萬元下降約2.3%，主要是由於節能改造導致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23,511.2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342.1萬元下降約10.7%，主要是由於煤炭價格下跌導致。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240.8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2.1萬元下降約8.1%，主要是由於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導致。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1,087.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19.7萬元下降約10.8%，原因在於收入下降導致成本同步下降。

4. 分部毛利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381.2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04.2萬元上漲約25.3%，主要原因在於由節能改造導致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2,346.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31.5萬元上升約35.5%，主要由於煤炭價格下跌以及降本增效，降低費用導致。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200.7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63.9萬元上升約22.5%，原因在於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導致。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300.0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90.4萬元下降約38.8%，主要原因在於代維業務以及電力工程收入下降導致。

5. 分部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2025年上半年，分部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約人民幣5,834.3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29.4萬元上升約9.5%，主要原因在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共同推動本集團盈利能力不斷提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財務成本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財務成本約人民幣634.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59.5萬元下降約26.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償還借款導致利息支出下降。

7. 燃料成本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燃料成本約人民幣17,884.4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9,565.2萬元下降約8.6%，主要原因是煤炭價格下降導致。

8. 除稅前溢利

2025年上半年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570.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11.9萬元上升約120.6%，主要由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共同推動本集團盈利能力不斷提高。

9. 所得稅費用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所得稅費用為約人民幣325.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14.5萬元上升約51.7%，主要原因是由於淨利潤增長導致。

10. 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

2025年上半年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約人民幣988.8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78.7萬元上升約453.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導致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增加。

財務狀況

1.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107,077.4萬元下降約5.0%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101,704.2萬元。負債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60,513.3萬元下降約10.6%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54,118.7萬元。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31,634.5萬元上升約2.4%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32,399.7萬元。

截至2025年6月底，流動資產為約人民幣29,916.7萬元，比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33,159.1萬元下降約9.8%。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11,390.9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12,879.5萬元）；貿易應收賬款為約人民幣11,645.5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12,635.4萬元）。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27,293.2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33,476.7萬元），其中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約人民幣8,933.7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9,245.9萬元）；及非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26,825.5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27,036.6萬元）。

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5年6月底，本集團共計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1,390.9萬元，比去年年末的約人民幣12,879.5萬元下降約11.6%，主要原因為償還借款導致。

3. 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

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的計算方法為負債期末餘額除以總權益期末餘額。

2025年6月底，本集團負債佔總權益比率為1.14，比去年年末的1.30下降12.3%，是由於本集團償還借款導致負債下降。

財政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主要通過浦發銀行基本賬戶進行日常結算，用於滿足生產經營需要。本集團的財政策略是不進行任何高風險投資或投機性的衍生工具交易。為了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我們會按照同期市場貸款利率，向銀行尋求長期穩定的資金支持。且本集團已建立規範的內控制度，把控資金風險。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我們有70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各個業務領域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管理、行政及財務	24	34.3%
營銷	7	10.0%
採購	5	7.1%
工程及技術	34	48.6%
總計	70	1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福利及津貼)約人民幣1,088.9萬元。

本集團僱員需參加地方市政府管理運營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為僱員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金額基於適用的平均工資根據地方市政府協定的範圍按一定比例計算。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包括社會養老保險計劃及年金)的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沒收的供款不能用於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將沒收的供款用於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於近年實施了多項措施以提高僱員的生產力。本集團對所有僱員進行定期績效審核，而彼等的薪金及績效獎金乃視乎績效而定，該等舉措有助提高僱員的生產力。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與發展。為滿足集團穩健發展及員工自身發展需要，本集團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以不斷提高其技能及知識。本集團的員工內部培訓由本集團的管理層及相關部門主管進行，或邀請外部培訓機構進行專業培訓。我們希望確保員工持續具備所需的技能，掌握相關工作範圍的知識及能力，藉此協助公司在市場中維持競爭力。

本集團全面開展多元化的培訓工作，從管理人才到技術、技能人才，分層次、分類別組織不同層面的培訓，以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及管理水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了36次面向不同部門員工涉及繼續教育、政策法規、安全教育及技術標準等內容的專業技能培訓。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本集團的僱員根據當地勞動法已加入工會。

其他重大事項

1. 資本支出及資本承擔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總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352.5萬元，主要用於華翔汽車內飾定製廠房分佈式光伏項目支出人民幣152.0萬元；新能源重卡綜合能源站項目支出人民幣134.5萬元；其他項目支出人民幣66.0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撥備為約人民幣819.3萬元，主要用於支付揚州晴昌二期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建設、支付國際生活區河道景觀燈綠化工程款及海港熱電廠公用蒸汽熱力管道檢驗檢測綜合技術服務項目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已於本中報「2025年下半年業務展望」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確切計劃於未來期間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並作出相關融資。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計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1,390.9萬元；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37,578.2萬元，其中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6,046.6萬元及長期借款約人民幣21,531.6萬元，含有抵押或保證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0,328.2萬元及無抵押借款約人民幣17,250.0萬元，其中為固定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1,906.6萬元，為浮動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15,671.6萬元。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做對沖用途。此外，本集團無任何外幣投資。

3.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4.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5. 或有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

6. 本集團銀行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37,578.2萬元，其中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6,046.6萬元及長期借款約人民幣21,531.6萬元；有抵押或保證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0,328.2萬元及無抵押借款約人民幣17,250.0萬元；其中為固定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1,906.6萬元，為浮動利率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約15,671.6萬元。

7. 本集團其他債務

除於本中期報告所披露的本集團貸款及借款外，本集團仍存在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68.4萬元。

8.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價值人民幣2,423.3萬元的供氣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041.5萬元的融資租賃的抵押，及本公司以所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265.0萬元的銀行貸款的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9. 資本架構

本公司H股股份於2018年4月2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0年7月29日，本公司H股「全流通」計劃完成後，所有內資股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僅由H股組成。

10. 股份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實施任何股份計劃。

11.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業，本集團的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價及結算。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其中包括以港元計價的存款)，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有關外匯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之運營不會有重大不利影響。據此，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沒有制定任何為減低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安排。

2025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1. 加快新業務拓展

推動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業務進展，在建項目加快施工進度，在手項目加速落地，盡快投運取得收益，計劃全年光伏發電裝機容量增長42.5%。持續跟進優質股權收購項目，做好項目論證，加快推動落地。

2. 進一步擴大綠電交易份額

力爭下半年完成綠電交易650萬千瓦時，力爭與甘肅、新疆等地達成2026年度綠電交易合作，開披綠電交易新局面。

3. 開展「十五五」戰略規劃編製相關工作

本集團回顧「十四五」戰略規劃執行情況，順應能源行業變革趨勢，立足新發展階段，構建多元、清潔、高效的能源供應體系，研究制定「十五五」戰略工作思路，開展「十五五」戰略規劃編製相關工作。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之關鍵。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董事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專門查詢，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本公司並無知悉有董事、監事或有關僱員於報告期內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於本集團質押任何其股份以對本集團債務進行擔保或對本公司債務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價值人民幣2,423.3萬元的供氣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041.5萬元的融資租賃的抵押，及本公司以所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265.0萬元的銀行貸款的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本集團給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向任何實體給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之貸款。

本集團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聯屬公司，亦未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同一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附帶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3名非執行董事，即陳維端先生(主席)、楊瑩女士及史瑋女士，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1名具會計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和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以供瀏覽。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股本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159,920,907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概無發行新股份以換取現金。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及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H股／ 相關H股數目 (股)(註2)	佔股本總數之 百分比 (%)(註3)
天保控股(註1)	實益擁有人	109,606,538 (L)	68.54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註1)	受控股法團權益	115,600,907 (L)	72.29
袁運南	實益擁有人	12,880,000 (L)	8.05

註：

1. 天保控股在109,606,538股H股中擁有權益，天保投資在5,994,369股H股中擁有權益。由於天保控股及天保投資為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被視為在天保控股及天保投資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2. 「L」指有關人士於該股份的好倉。
3. 該計算乃以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的159,920,907股H股為基準。

來自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

本集團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天保控股及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於2018年4月4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已向本集團（為其本身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利益）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承諾其將不會並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均不會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不競爭契據保持有效及生效期間自行或透過任何實體經營、參與、於當中擁有權益、從事或以其他方式涉及（不論是否為利潤、回報或其他利益而進行）不時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從事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並授予本公司新業務機會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及收購空港熱電廠業務的權利。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全權負責檢討、審議及決定是否行使收購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及負責審閱、考慮及決定是否行使收購空港熱電廠業務的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契據，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可贖回證券。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重大訴訟及仲裁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為被告的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面臨作為被告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重要合約

除本中期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要合約。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任何建議。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姚慎先生於2025年1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毛永明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但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武國旗先生於2025年3月28日獲委任為天津天保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5年8月4日起兼任家居目標(天津)物流基地有限公司經理。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自2025年5月26日起獲委任為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2477)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毛永明於2025年5月13日兼任臨港熱電執行公司事務的董事、董事長。

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邵國永先生於2025年7月30日起獲聘任為天津濱海新區天保小額貸款有限公司資產保全部經理、兼任風險控制部經理，於同日不再擔任天津天保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法務合規部經理職務。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之責任並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生產經營狀況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和現金流量。

本集團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各位董事能對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審議。本公司每月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等的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

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載於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9。

致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載於第20頁至第38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順明

執業證書編號：P07068

香港

2025年8月22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79,076	405,828
銷售成本		(346,788)	(378,928)
毛利		32,288	26,900
其他淨收入		810	1,678
行政開支		(11,182)	(13,148)
經營溢利		21,916	15,430
財務收入		130	284
財務成本	5	(6,341)	(8,595)
除稅前溢利	5	15,705	7,119
所得稅費用	6	(3,255)	(2,145)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2,450	4,974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888	1,787
非控制性權益		2,562	3,187
		12,450	4,974
每股盈利	7		
基本(分)		6.18	1.12
攤薄(分)		6.18	1.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635,371	653,726
物業的使用權資產	8	65,901	66,786
無形資產		7,800	8,264
遞延稅項資產		5,577	7,181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11	1,612	1,612
商譽	9	1,614	1,614
		717,875	739,183
流動資產			
存貨		1,125	720
貿易應收賬款	10	116,455	126,354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11	65,278	69,1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113,909	128,795
受限制存款		2,400	6,600
		299,167	331,59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9,337	92,459
貸款及借款	14	160,466	218,199
合同負債		6,653	9,663
應付薪金及福利		9,070	8,047
應付稅項		6,968	5,992
租賃負債		438	407
		272,932	334,767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6,235	(3,1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4,110	736,0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4	215,316	216,086
租賃負債		1,246	1,184
遞延收入		41,511	42,585
合同負債		4,250	4,493
遞延稅項負債		5,932	6,018
		268,255	270,366
資產淨值			
		475,855	465,64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9,921	159,921
儲備		164,076	156,42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323,997	316,345
非控制性權益			
		151,858	149,296
總權益			
		475,855	465,64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總計	總權益
				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59,921	79,530	13,895	62,999	316,345	465,641
期內溢利		—	—	—	9,888	9,888	12,450
綜合收益總額		—	—	—	9,888	9,888	12,45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5	—	—	—	(2,236)	(2,236)	(2,236)
撥入儲備		—	—	707	(707)	—	—
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159,921	79,530	14,602	69,944	323,997	475,855
於2024年1月1日		159,921	79,530	13,786	58,578	311,815	458,791
期內溢利		—	—	—	1,787	1,787	4,974
綜合收益總額		—	—	—	1,787	1,787	4,97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	—	—	—	622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184
於202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159,921	79,530	13,786	60,365	313,602	464,57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業務所得現金	53,549	42,811
已付所得稅	(1,736)	(2,576)
已退回所得稅	—	48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1,813	40,71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3,525)	(26,044)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13,8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25)	(39,932)
融資活動		
支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236)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	—	184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70,197	124,216
償還銀行貸款	(122,388)	(124,660)
償還其他借貸	(2,083)	(2,083)
已付利息	(6,525)	(8,577)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20)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28)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083)	(10,9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淨額	(14,795)	(10,13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795	144,307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91)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909	134,171

1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為中國天津自貿區(天津港保稅區)海濱八路35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能源解決方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編製。本報告獲授權於2025年8月22日發佈。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劃分。按照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呈報資料方式，本集團已列示以下四個可報告分部。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的報告分部。

- 配售電業務：向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各行各業的終端用戶出售從國家電網地方分支購買的電力及相關服務費。
-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向國家電網地方分支出售電力及向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的工商業客戶提供蒸汽、供熱及供冷，向天津港保稅區臨港區域的工商業客戶提供蒸汽。
- 光伏發電及銷售業務：向揚州市及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的客戶提供光伏發電及售電。
- 其他：工業設施的建設及營運維護，電力部件交易。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揚州晴昌」)95%的股權。揚州晴昌主要從事光伏發電及銷售業務，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將其視為新的經營及分部報告。因此，若干比較數據及上一年度的分部披露資料已重新分類和列報，以符合本期間的列報。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配售電	102,201	103,731
能源生產及供應	258,581	280,736
光伏發電及銷售	4,415	4,260
其他	13,879	17,101
	379,076	405,82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按確認時間分類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	366,105	389,239
於一段時間	12,971	16,589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379,076	405,828

由於自客戶所得的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且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未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有關不同地理位置的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配售電 人民幣千元	能源生產及 供應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及 銷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2,201	258,581	4,415	13,879	379,076
分部間	203	—	—	—	203
分部收益					379,279
對銷					(203)
集團收益					379,076
業績					
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4,014	46,282	4,063	3,984	58,343
其他淨收入					13
利息收入					130
財務成本					(6,341)
折舊及攤銷					(25,391)
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11,049)
除稅前溢利					15,705
於2025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58,363	725,047	52,882	45,825	882,117
可報告分部負債	27,206	114,353	4,666	15,170	161,39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配售電 人民幣千元	能源生產及 供應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光伏發電及 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3,731	280,737	4,259	17,101	405,828
分部間	<u>1,655</u>	<u>—</u>	<u>—</u>	<u>—</u>	<u>1,655</u>
分部收益					407,483
對銷					<u>(1,655)</u>
集團收益					405,828
業績					
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u>7,711</u>	<u>36,187</u>	<u>3,531</u>	<u>5,865</u>	<u>53,294</u>
其他淨收入					123
利息收入					284
財務成本					(8,595)
折舊及攤銷					(25,939)
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12,048)</u>
除稅前溢利					<u>7,119</u>
於2024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60,918	759,815	45,498	50,571	916,802
可報告分部負債	<u>25,634</u>	<u>187,032</u>	<u>14,619</u>	<u>15,914</u>	<u>243,199</u>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算方法為「除息稅折攤前盈利」，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和攤銷前的盈利。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財務成本	6,293	8,555
租賃負債利息	28	22
其他財務成本	20	18
	6,341	8,595
物業使用權資產攤銷	885	885
攤銷無形資產	474	423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	(165)
折舊	24,032	24,631
購電(計入銷售成本)	92,398	98,354
燃料	178,844	195,652
委外運營(計入銷售成本)	19,364	20,954

6 所得稅費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所得稅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736	2,065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撥備	1,519	80
所得稅費用	3,255	2,14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9,888	1,787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2024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9,921	159,921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8. 物業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機械及在建工程項目，成本為人民幣5,67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20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樓宇及構築物有關的提早終止租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6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b) 物業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物業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於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9. 商譽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成本	1,614	1,614
減值虧損	—	—
賬面值	1,614	1,614

載有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兩個現金產生單位(CGU) — 天津天保臨港熱電有限公司(稱為「臨港熱電」)及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稱為「揚州晴昌」)。

10. 貿易應收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15,176	123,649
4至6個月	942	1,365
7至9個月	337	789
10至12個月	—	506
超過12個月	—	45
	116,455	126,354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90天。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價格補貼	38,689	38,689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稅項	3,935	2,106
向供應商墊款	22,023	27,857
其他	631	470
	65,278	69,122
非即期		
於第三方存款	1,612	1,612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113,909	128,795

13.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55,227	56,923
應付票據	20,000	20,000
應付保留金	3,809	6,059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的應付款項	2,100	3,13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8,193	6,331
其他	8	8
	89,337	92,459

本集團的所有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需要償還。

13.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債權人以及應付票據(包含在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38,835	60,510
4至6個月	844	13,198
7至12個月	33,151	849
超過12個月	2,397	2,366
	75,227	76,923

14. 貸款及借款

(a) 貸款及借款的償還時間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1年內或按要求	156,300	214,031
1年後但於2年內	70,450	73,787
2年後但於5年內	40,420	23,861
5年後	98,197	110,106
	209,067	207,754
	365,367	421,785
其他借款		
1年內或按要求	4,166	4,168
1年後但於2年內	4,166	4,166
2年後但於5年內	2,083	4,166
	6,249	8,332
	10,415	12,500
	375,782	434,28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貸款及借款(續)

(b) 為貸款及借款作抵押的資產

於報告期末，貸款及借款的擔保情況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8,850	53,000
— 由本公司擔保	144,017	143,585
— 無抵押	172,500	225,200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10,415	12,500
	375,782	434,285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以非全資附屬公司臨港熱電實繳資本總額45%(2024年：45%)作抵押，其為本集團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其他借款指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餘額，由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4,233,000元(2024年：人民幣26,328,000元)的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供汽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抵押。

(c) 附有與特定財務表現、指標要求有關的限制性條款的銀行貸款協議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協議載有有關借款人特定財務表現指標要求的限制性條款，如各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率、流動資金比率及淨利潤。未能達到要求可能會促使貸款人要立即償還貸款。

於2025年6月30日，包含該等限制性條款的銀行貸款結餘總額為人民幣157,045,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2024年：人民幣254,924,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違反貸款限制性條款(2024年：零)。

15. 股息

於中期報告期間批准及應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中期報告期間批准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為每普通股人民幣0.014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2,236	—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7.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做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已訂約之資本開支	8,193	6,33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結餘

(i) 貿易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包括以下應收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天保集團以外的關聯方預付燃氣款項	17,695	27,138
應收天保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1,492	1,717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包括以下應付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收天保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130	253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予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2,526	906
購買貨品自		
一間由非全資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 同一最終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31,080	124,770
提供服務予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1,088	825
服務獲得自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607	501
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附屬公司	4,150	2,662
獲得擔保自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權益擁有人	49,000	49,000

19.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自2025年6月30日後並未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釋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公司」或「我們」	指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在本報告內指天保控股及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現時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中期報告」或「報告」	指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空港熱電廠」	指	位於天津空港經濟區的發電廠，現時由天保控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持有，經營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8月28日，即本中期報告付印前載入中期報告的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臨港熱電」	指	天津天保臨港熱電有限公司(前稱為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5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6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6月30日，即本中期報告的財務報告期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	指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天津港保稅區財政局的非全資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天保控股」	指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1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天保投資」	指	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1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股東
「揚州晴昌」	指	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7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